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DOU HOLDINGS LIMITED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the Cayman Islands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8308)

有關本集團的訴訟之最新資料 及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佈乃由古兜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六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五日、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之公佈（「**該等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等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就中國奧園就合作申索提出的上訴及反申索而言，本公司收到江門市中級人民法院作出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五日的民事裁定書（「**第二份裁定書**」）。董事會欣然宣佈，根據該第二份裁定書，江門市中級人民法院命令：—

- (i)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七日之公佈所述有關獨立審閱報告之主要調查結果之補充協議對廣東古兜及廣東奧園不具法律約束力；
- (ii) 廣東奧園指稱廣東古兜以更改廣東古兜名稱之方式違反共同經營業務協議1之指控未經證實；
- (iii) 中國江門市新會區人民法院於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七日作出的裁定書並無違規行為，並獲確認；及
- (iv) 因此，廣東奧園提出的上訴要求無法證實，故被駁回。

股份繼續暫停買賣

本公司股份已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八日(星期二)下午一時正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

因此，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古兜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韓志明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韓志明先生、黃展雄先生、王俊先生及梁鉅泉先生；非執行董事為譚文超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胡世謙先生、陳卓豪先生及張少敏女士。

本公佈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之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刊登日起計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刊登最少七天。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之網站www.gudouholdings.com內發佈。